

1.16
FRIDAY
申命記
10:1-11

「後來，上主對我說：『你要鑿取兩塊石版，像從前那兩塊，又要造一個裝石版的木櫃。你要上山，到我這裡來。我要把你摔碎的那兩塊石版上的話重新寫在這兩塊版上。你要好好地把石版收藏在木櫃裡。』

「於是，我用金合歡木做好一個木櫃，又鑿取了兩塊石版，像從前那兩塊；我帶石版上山。從前你們在山上聚集的時候，上主從火焰中向你們宣布十條誡命。他把這誡命重新寫在這兩塊石版上，然後交給我。我轉身下山，遵照上主的命令把這兩塊石版收藏在我造的那木櫃裡，到現在還放在那裡。」（申10:1-5）

「重刻法版」事件

申命記10章1至11節記載摩西回顧以色列人在金牛犢事件後的經歷。當初，摩西看到以色列人民拜金牛犢時「氣得把石版摔碎」（出32:19），那是他為上主發的義怒，因為人民背離上主、破壞了與祂的約。但在申命記10章，上主主動吩咐摩西再刻兩塊新的法版，表示祂願意重新與人民立約。

摩西從憤怒轉為代求（申9:18 - 19），從破裂走向修復，見證了上主不改變的愛。重刻法版不只是頒布律法，更是上主向祂的子民說：「我仍然願意和你們在一起。」這是修復與重新開始的象徵。摩西接受了這任務，也再次承擔起領導人民的責任。

上主仍願意給我們重新開始的機會，願意與人建立關係，並且忠實守著愛的約定，重要的是，這樣的關係有沒有深刻放在我們心裡？如同先知耶利米所描述：「我（上主）要把我的法律放在他們（子民）裡面，刻在他們的心版上」（耶31:33）。到了新約，耶穌讓這應許成真，祂不再把律法寫在石頭上，而是藉著聖靈，把上主的話刻進我們的心裡（林後3:3）。這也再次提醒我們：真正的信仰，不是被動的遵守規定，而是主動從愛出發。

2024年創設140週年 台灣教會公報社「刻在心版」印刷版特展



創立於1884年的台灣教會公報社（原「聚珍堂」），2024年曾為紀念創社140週年，特向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歷史檔案館商借早期印刷使用的雕版，舉辦「刻在心版——印刷版特展」。（專題全文內容請至TCNN閱讀）

永不放棄我的上主，我願祢的話刻在我心裡，求祢教我在失敗中重新站起，以愛與順服回應祢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

